

第 2808 號公告

區域法院條例 ( 第 336 章 )

區域法院暫委法官的委任

現公布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業已行使《區域法院條例》第 7(3) 條所賦予的權力，委任龍雲彪先生為區域法院暫委法官，任期由 2022 年 6 月 6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。